

投标邀请函

（至各潜在投标人）：

按照蜀道高速集团《关于选聘2024年春季校园招聘中介服务机构的通知》要求，为严谨、科学、规范地开展招聘中介服务机构选聘工作，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就聘请2024年春季校园招聘中介服务机构组织邀请招标采购，特邀请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。我们将组成评标委员会，以公开、公平、公正为原则，对各潜在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。

1. 项目名称：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聘请2024年春季校园招聘中介服务机构。

2. 招标范围：

本次招标范围为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聘请2024年春季校园招聘中介服务机构，中介服务机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要求：

- （1）撰写实施方案，报招标人审定；
- （2）负责安排笔试场地、笔试通知、笔试考务准备及实施；
- （3）负责命制4套公共笔试题，考试后组织双盲阅卷、报送成绩；
- （4）负责命制2道面试题，面试通知、面试考务准备及实施；
- （5）根据招标人最终提供的候选人名单，代为联系可靠专业的第三方公司开展背景调查，提供背景调查报告；
- （6）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。

3. 服务期限：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内有效。

4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1）资格要求：

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（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）；

（2）资质要求：

具有合法有效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。

（3）业绩要求：

近三年内（2021年4月1日至今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至少独立承担过2个及以上校园（社会）招聘服务项目业绩，并提供合同文件等证明材料的扫描件（复印件）。

（4）信誉要求：

①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<http://www.gsxt.gov.cn>）中查询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（黑名单）信息的投标人，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文件。

(附查询结果)

②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,其投标文件无效。(附查询结果)

③在2021年4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,投标人、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(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)

(5)本次邀请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,不接受违法转包和分包。

(6)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,不得参加投标。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投标。否则,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。

5. 邀请招标文件的获取

请持营业执照和法人居民身份证或法人授权书、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及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于2024年4月29日下午15:00至2024年5月7日下午15:00(北京时间,节假日除外的工作时间段9:00-18:00)在招标人指定地点: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(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栋13楼)党务工作部领取邀请招标文件纸质版。

6.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

(1)招标人不召开招标预备会。

(2)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招标截止时间,下同)为2024年5月9日下午15:00时(北京时间),投标人应于当日下午14:30至15:00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: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栋13楼(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)本项目开标室。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、同一地点举行开标,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。

(3)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,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7. 评标办法

本次邀请招标采用资格后审、单信封形式、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进行评标。

4. 联系方式

询价人: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
地址:四川省凉山州西昌市迎宾大道六段泸川苑写字楼B栋13楼

联系人:徐女士

联系电话:15182661234

招标人:四川宁西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
